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樓

承辦人：楊于萱

電話：02-23363566分機11

傳真：02-23363563

電子信箱：edu_ins.31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視字第11330770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之「臺北市政府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113學年度各分團輔導員遴選簡章」1份 (32603098_1133077057_1_ATTACHMENT1.odt)

主旨：檢送修正之「臺北市政府國民教育地方輔導團113學年度各分團輔導員遴選簡章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3年7月4日北市教視字第1133076462號函（計達）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簡章修正增加健康與體育領域分團國中輔導員遴選2名體育及健康教育專長之教師，其餘遴選資格及複試時間地點詳如簡章，請各校公告周知並鼓勵或推薦有意願之優秀教師報名參加。
- 三、旨揭遴選簡章同步公告於臺北市府教育局網站（首頁/科室業務/教育視導與品保科/國教輔導團/最新消息），歡迎上網查詢及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電
交
2024/07/05
08:37:05
文
章

